

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

案號	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	結案情形
099 教調 0037	<p>◆產生行政變革績效</p> <p>1、本案調查後，全國各級公立學校平均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比率皆已超額進用；至部分未足額進用之縣市及學校亦有相關督導及協助輔導措施，如：衡酌校務運作狀況，於職員或教師出缺時，優先進用身心障礙資格者、或增加提報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身心障礙人員考試比率，以及將各校身心障礙進用情況列為年度考核項目等措施。</p> <p>2、教育部於每月定期控管所屬機關（構）學校進用身心障礙人員情形，如有未足額進用情況，均於當月函請該機關（構）學校函報後續改進策略，並持續追蹤。</p> <p>3、有關各地方政府所屬學校因未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所需繳納之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差額補助費部分，各縣市政府可透過申請勞動部「庇護性就業」、「職場學習及再適應計畫」及「支持性就業」等計畫，協助解決學校未足額進用問題，並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權益。</p>	<p>教育及文化、內政及少數民族、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5.11.10 第 5 屆第 9 次聯席會議決議：結案存查。</p>